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的议案》。（详见 6 月 25 日刊登的《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的公告》）

为加快推进公司内部产业整合，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集约化生产经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石库门公司）将对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上海华光酿酒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华光公司）实施吸收合并。合并完成后，华光公司将不经过清算程序予以注销，石库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,700 万元。

华光公司于 12 月 3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，石库门公司于 12 月 27 日亦完成了工商注册变更手续，其注册资本变更为 17,700 万元，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：黄酒，旅游纪念品销售，展示服务，附设分支机构（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）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